

# 东莞市教育局

(A类)

## 关于东莞市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 第20250014号提案答复的函

民进市委会：

贵单位提出的《关于大力推进数字教育，为东莞发展新质生产力提供人才支撑的建议》（第20250014号）提案收悉，经综合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和市财政局的意见，现答复如下：

### 一、关于加强市数字教育资源均衡配置的建议

（一）关于“建立市级教育资源共享平台”。目前，我市已高标准建成智慧教育“一中心两平台”，打造“莞教通”“莞易学”“莞式慕课”等品牌，具备统一认证、统一门户、开放接口和移动端服务功能，连续三年入选教育部智慧教育优秀案例。平台实现市一镇一校三级教育数据融通共享，推动数字资源从“分散供给”向“平台供给、清单供给”转变，形成以智能作业、智能体测、智能课堂评价为代表的核心应用，沉淀了一批可复用的课程与案例。推动莞易学终身学习平台与国家智慧教育平台互融贯通，目前课程总数超过6800门，课程学习超6060万人次，视频播放总量超763万小时。共培育网络课堂名校30所，重点支持

建设品质课程 200 门。

（二）关于“推动区域间教育资源交流”。2024 年我市获评“省中小学智慧教育示范区、人工智能应用试点实验区”，15 所学校入选省级标杆校，21 个团队入选省智慧教育名师团，35 所学校成为 CSMS 课堂评价试点，为跨区域交流提供了优质支撑。依托六大片区研训，全年已组织人工智能专题培训覆盖教师 4300 余人次，配套开展课程征集、案例遴选和竞赛展示，推动同课异构、联合教研、跨区资源复用，逐步形成以赛促训、以训促共建的良性机制。

## 二、关于提升我市教师信息化素养的建议

（一）关于“开展多层次信息化培训”。我市高度重视教师的信息化培训工作，将教育信息化培训内容纳入教师培训常态化课程，在不同类型的教师项目中开设教育信息化课程，有效提升了我市教师的教育信息化水平。一是常态化培训班开设教育信息化课程，在新任教师培训、新任校（园）长培训及学科骨干教师培训项目中，开设教师信息化应用、人工智能、DeepSeek 等专题课程，帮助教师掌握教育信息化的新应用新要求。二是组织开展信息化专题培训，举办 AI 赋能教育创新种子教师培训班、教师数字素养与技能提升种子教师培训班、教师数字素养提升实践活动专项培训班、DeepSeek 教育应用等专题培训班，培养一批信息素养高、应用能力强的骨干教师，带动学校教师信息化水平的总体提升。三是组织教师参加人工智能、数字素养提升全员研

修，充分用好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和省粤教翔云的优质资源，组织教师参加教育部寒暑假研修和省专项培训，带动全市教师普遍提升数字化应用能力。

（二）关于“建立教师信息化应用考核机制”。我市每年暑期组织中小学（幼儿园）见习教师规范化培训，将教师数字素养提升纳入岗前培训内容，帮助新教师实现上岗前快速成长，对通过培训考核的新教师发放合格证明。学校教师每年均需完成一定数量的继续教育学时，涵盖信息化应用培训等内容，继教学时完成情况需在年度述职及考核中体现。我局也积极响应上级要求，大力举办教师数字素养提升实践和比赛活动，所获荣誉奖项可作为职称评定和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

### 三、关于加强学校数字基础设施建设的建议

（一）关于“推进智慧校园建设”。一直以来，市财政大力支持我市教育信息化建设。十四五期间，市财政分别安排市教育局信息化建设和运维经费 2902.65 万元、2969.66 万元、3065.68 万元、4649.86 万元和 3484.48 万元，合计 1.71 亿元，统筹用于市教育局信息化项目的建设和运维工作。我市持续提升智慧校园发展水平，已印发《东莞市中小学智慧校园建设规范》，明确智慧校园建设标准，统筹推进超 60 个通用校园应用，形成“一校一特色”的智慧校园融合发展格局。支持企业和学校依托教育大数据中心开展个性化应用开发，目前已有 69 家企业进驻，挂接 6 个学校特色应用，支持东莞中学、东莞市信息技术学校等 8 所

学校深入应用市级智慧校园平台，并开展智慧校园示范校遴选与培育工作，推动智慧教室、数字图书馆、智慧实验室等智能硬件升级与学习空间构建。

（二）关于“完善校园网络基础设施”。目前，我市已建成覆盖全市的教育专网，实现中小学、幼儿园100%接入，互联网总出口达80Gbps。建成全省首个市级教育云，完成教育信息系统全面上云及迁云工作，并制定《教育数据标准》《数据管理办法》等规范，形成252个数据资源目录，汇聚超2600万条数据，实现区域“一数一源”，为教育数字化转型提供稳定、高速、安全的网络与数据环境。

#### 四、关于加大数字化人才的培养力度的建议

（一）关于“完善人才引进和扶持政策”。我市高度重视数字化人才的引进和扶持工作，推出了一系列涵盖引进、落户、创业扶持和培育等政策措施。2024年4月，市工信局出台《关于加快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字化人才队伍建设的若干措施》，对符合条件的数字化人才，按学历、职称或技能等级给予一次性补贴；同时加强服务保障，向符合条件的数字化人才发放“莞香卡”，按规定享受子女入学、医疗便利、安居保障等优惠政策。今年8月，市人社局对人才入户政策进行了修订，印发了《东莞市在职人才入户实施办法》，放宽人才入户门槛，进一步吸引数字化人才落户东莞。今年9月，市人民政府印发了《支持来莞创新创业的“圆梦计划”》，全方位支持保障来莞创新创业青年人才，充分

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打响“是人才，进莞来”引才品牌。

（二）关于“建立数字人才产教融合机制”。目前，我市共有 18 所中职学校和 2 所高职院校中职部开设计算机类专业，在校生约 1.58 万人。近年来，我局多措并举，大力推动数字人才产教融合培养。一是**出台支持政策**。出台《东莞市职业院校定点实习实训基地认定和管理办法》，“十三五”期间共认定 102 家定点实习实训基地；制定《东莞市推进职业教育产教融合行动计划（2021-2025 年）》，明确“十四五”期间职业教育产教融合的目标与规划；印发《高水平校企合作基地认定管理办法》，认定 43 个市级高水平校企合作基地，并明确对每个基地按照 50 万元标准给予财政支持。二是**推进统筹机制建设**。2022 年，我市获教育部授牌建设首批国家卓越工程师创新研究院（以下简称“卓工院”）。卓工院承担牵线对接高校、企业间的项目攻关和人才联合培养需求的工作任务，通过促进校企项目需求配对，开展校企双导师联培机制，建立健全校企畅通交流等措施，采取“课程学习在高校、课题研究在车间”的方式开展硕博士研究生培养，推动卓越工程师后备人才队伍建设。2022 年以来，卓工院已广泛征集我市 120 余家重点单位的研发项目需求，遴选出 300 余个研发课题，与 41 所合作高校开展研究生联合培养计划配对，争取高校 1700 余个研究生联合培养计划指标，其中人工智能、新一代信息通信、数字能源、半导体等领域指标 700 余人。经联合培养后，部分留莞研究生成为了企业技术骨干，在助企发展、技术攻

关、创业孵化等方面发展着积极作用。三是优化专业设置。我局鼓励支持在莞高校开设数字人才相关专业，并在中职学校实施专业设置动态调整机制，指导学校根据数字人才需求优化专业设置，开设相关专业。如 2025 年同意 6 所中职学校和 1 所高职院校中职部增设数字媒体技术应用、人工智能技术与应用等数字人才相关专业。四是持续创新产教融合模式。认定 43 个高水平校企合作基地，组建 16 个职业教育集团（联盟），建设 37 个产业学院和 7 个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组建东莞松山湖（科学城）产教联合体。五是开展现场工程师专项培养计划。印发《东莞市现场工程师专项培养计划实施方案》，全面启动现场工程师专项培养。2024 年，全市 10 所公办中职联合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龙头企业、上市公司组建 13 个现场工程师专班，共招生 624 人。其中，东莞理工学校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在大数据技术应用专业共建华为生态专班，招生 45 人。

## 五、下一步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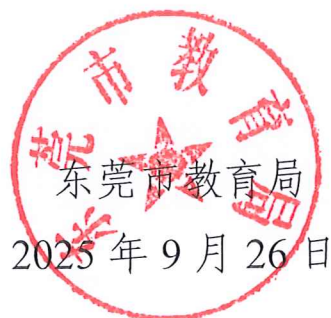
（一）建强市级教育资源共享平台。加快莞教通、莞易学与国家、省平台的互联互通，建立市级资源目录和共享接口，发布普惠资源包和精品清单，推动校本资源二次开发并向薄弱学校倾斜，提升资源可达性与使用效益。

（二）促进区域间优质教育资源交流。以六大片区研训为依托，探索建设跨区域学校特色发展连廊，形成跨区课程与教研共享清单；继续推广“专递课堂”“名师课堂”等远程教学模式，

健全“强校带弱校”“城乡手拉手”帮扶机制，促进优质资源跨区域常态共享，切实缩小城乡、区域差距。

（三）加强教师信息化应用培训力度。加大教师数字素养提升资源供给，全方位落实教育部数字化赋能教师发展行动，全面提升东莞市中小学教师信息化和数字化水平和应用能力。

（四）持续深化产教融合机制。支持在莞院校深化校企合作；结合我市产业发展需求，调整优化全市职业院校专业设置；全面开展现场工程师专项培养计划，支持相关院校在计算机类专业联合企业开设专班，联合培养数字领域现场工程师；持续推进教学改革，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联系人：赵港南，联系电话：28330830）